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培训工作报告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瑞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深圳瑞捷相关人员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培训。现将本次培训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工作现场培训的基本情况

1. 保荐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 保荐代表人: 梁咏梅、付林
3. 培训时间: 2023年12月12日-13日
4. 培训人员: 梁咏梅、杜榕林
5. 培训地点: 深圳瑞捷会议室
6. 培训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
7. 培训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要求,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就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培训:

- (1)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及要求;
- (2)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修订要点解读;
- (3) 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新规等。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现场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培训对象积极参与，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工作现场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工作。

保荐机构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情况有了更全面的认识和理解，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_____
 梁咏梅 付 林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